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12025HY0164515

穗空港规划资源核实〔2025〕17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白云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广州 220 千伏国创输变电工程 项目代码：2311-440111-04-01-815169
建设位置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横沥村方岗中路以南、新安北街以北、方岗西路以东、大广高速以西
建设规模	配电装置楼，总建筑面积：9443.46 平方米，地上 4.0 层：7273.93 平方米，地下 1.0 层：2169.53 平方米；消防水泵房，总建筑面积：375.92 平方米，地上 1.0 层：375.92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空港规划资源建证〔2024〕47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4）放 23B072、（2025）复 23B015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你单位就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出具了《规划条件核实阶段告知承诺书》，承诺在2025年6月30日前拆除现有一面规划许可要求需拆除的围墙，并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附图要求，完成项目建设围墙、平整场地事宜，请遵照执行。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24日

抄送：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白云区住房城乡建设局